

114 年度住宿式機構補助開跑！ 最高補助 12 萬元，趕快申請！

南投縣縣長許淑華表示，為落實在地長照政策、打造全齡宜居的幸福城市，114 年「住宿式機構補助」已開放申請，每人每年最高補助新臺幣 12 萬元，減輕家庭照顧負擔。呼籲符合資格的民眾把握機會，於 115 年 3 月 1 日前提出申請！

住在仁愛鄉的 80 歲李奶奶，去年家中發生火災導致全身多處燒燙傷，需他人全天候照顧，但兒子李先生須工作分擔家計，無法親自照顧，轉而將李奶奶送到護理之家接受照顧至今已逾一年，李先生表示幸好有住宿式機構補助可以申請，著實減輕不少照顧及經濟負荷。

住宿式機構補助對象及內容如下：

- 一、 中、重度失能：入住機構期間內(含入住機構前)之最近一次評估長照需要等級達 4 級以上或具有有效期內之身心障礙證明中度以上，且實際入住累計達 180 天以上，予以一次性補助新臺幣(以下同)12 萬元，如 114 年度累計未達 180 天者，就連續住滿 1/2 日曆天之月份，每月給予補助總金額 1/12(即 1 萬元)。
- 二、 既有住民：於 111 年 12 月 31 日(含)前已入住機構，未經評估或經評估為長照失能等級未達 4 級以上，且累計住滿 180 天者，114 年度仍予 6 萬元補助，如 114 年度累計未達 180 天者，就連續住滿 1/2 日曆天之月份，每月給予補助總金額 1/12(即 5,000 元)。

補助申請期限分二階段辦理，第一階段為 114 年 7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，就自費入住機構滿 180 天(含)者提出申請(個案死亡除外)；第二階段自 115 年 1 月 1 日至 115 年 3 月 1 日止，未及於上開二階段提出申請者，恕不予受理，請把握時間儘快申請。

申請使用住宿式機構服務，需先完成長照需要等級評估。如有相關問題，可撥打全國長照服務專線 1966 洽詢，或電洽南投縣政府長期照顧管理中心專線 049-2209595；亦可多加利用南投縣政府衛生局長期照顧網路線上申請服務【<https://www.ntshb.gov.tw/>便民服務→線上申請→長照服務個案申請】或南投縣政府網路 e 櫃檯【<https://eservice.nantou.gov.tw/>】，我們將竭誠為您服務。

承辦單位

決行